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对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改变应当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公司主营文旅运营，旗下项目地域分布广、业态类型较多，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率进行梳理，重新核定了相应类别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应当作为

会计估计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处理，调整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者改变折旧方法。公司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主营海洋生物观赏展览、动物表演、主题乐园游览等项目，近年来随着大型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引进，原有的单一折旧年限已无法公允反映公司经营情况。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内容

1、固定资产

本次变更前，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0	3-10	3-48.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3-10	6-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30	3-10	3-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8-19.40

本次变更后，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0	0-10	3.00-50.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0-10	3.00-20.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本次变更前，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旅游观光类动物	3	5.00	31.67

本次变更后，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使用寿命、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可使用寿命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大型海洋动物、大型淡水动物、大型兽类	在 10 年（含）以上	10	5.00	9.50
兽类、禽类、一般海洋动物、一般淡水动物	在 5 年（含）以上至 10 年以下的	5	5.00	19.00
海洋鱼类、淡水鱼类、兽类、禽类	在 3 年以上至 5 年以下的	3	5.00	31.67

三、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而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年限的变更对公司未来年度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